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作为新时代推进改革开放的重要战略举措，国家高度重视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及建立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把自贸试验区建设成为新时代改革开放新高地。安徽省及芜湖正在积极推动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和实施高标准高质量自贸区建设，公司所处区域划分至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公司充分把握国家这一重大战略发展机遇，充分利用自贸区建设的政策和资源，依托芜湖将打造成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先导区、江海联运国际物流枢纽区等优越雄厚的战略地理位置，以及人才创新发展环境、发达便利的交通运输等优越条件，充分发挥区位优势，现拟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18 号，邮政编码：241008。同时根据前述拟变更注册地址事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原《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为：

公司住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工业园（九华北路 118 号，邮政编码：241008）

现拟修改为：

公司住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18 号，邮政编码：241008。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